

兴华永兴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兴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3 年 1 月 20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兴华永兴混合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1075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12 月 1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1,800,686.80 份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风险、确保基金资产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较高投资回报率，力争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可分为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一般而言，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兴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兴华永兴混合发起式 A	兴华永兴混合发起式 C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010756	010757
报告期末下属分类基金的份额总额	31,176,870.26 份	623,816.54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2年10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兴华永兴混合发起式 A	兴华永兴混合发起式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295,375.43	-27,175.45
2. 本期利润	905,312.10	24,032.5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90	0.0350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4,410,614.65	484,249.7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830	0.776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本报告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兴华永兴混合发起式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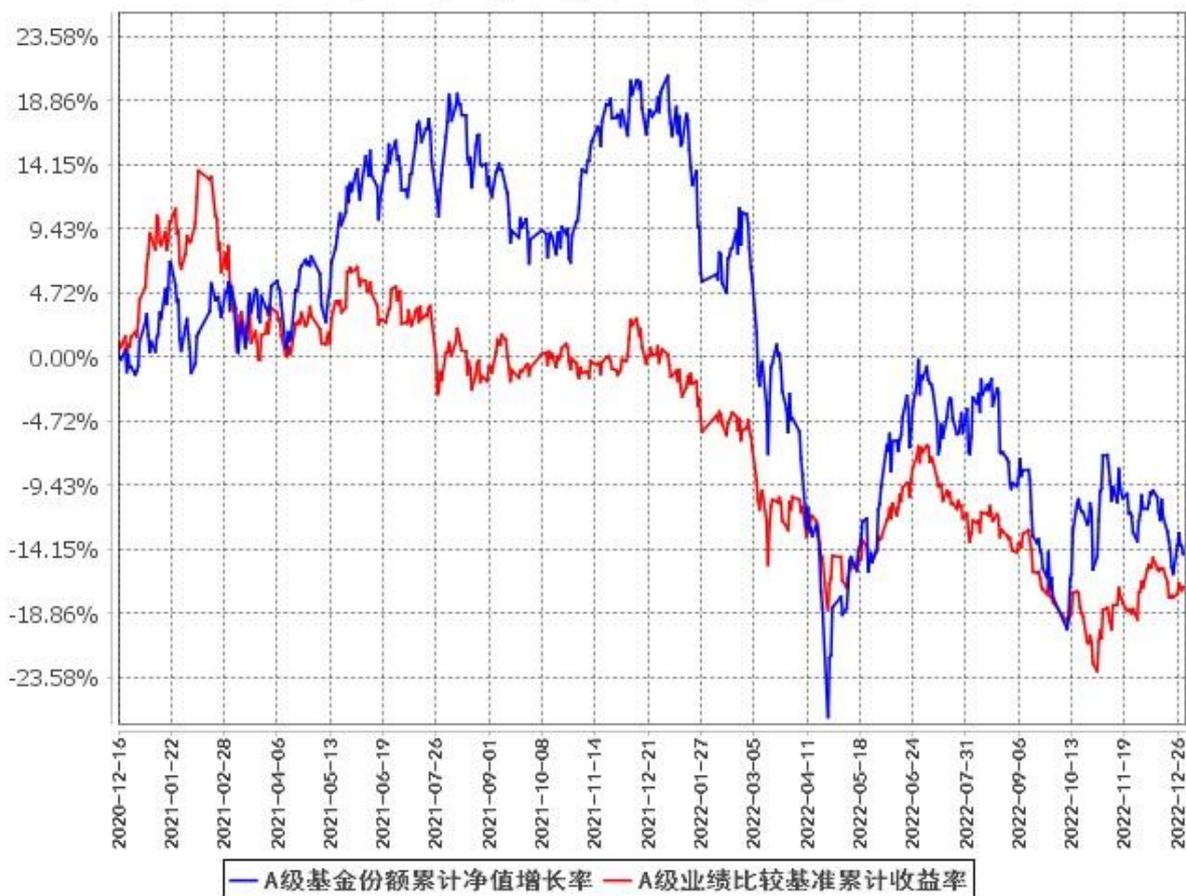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 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86%	1.55%	1.36%	1.03%	2.50%	0.52%
过去六个月	-13.26%	1.49%	-10.96%	0.88%	-2.30%	0.61%
过去一年	-28.58%	1.76%	-17.37%	1.02%	-11.21%	0.74%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4.46%	1.47%	-16.90%	0.98%	2.44%	0.49%

兴华永兴混合发起式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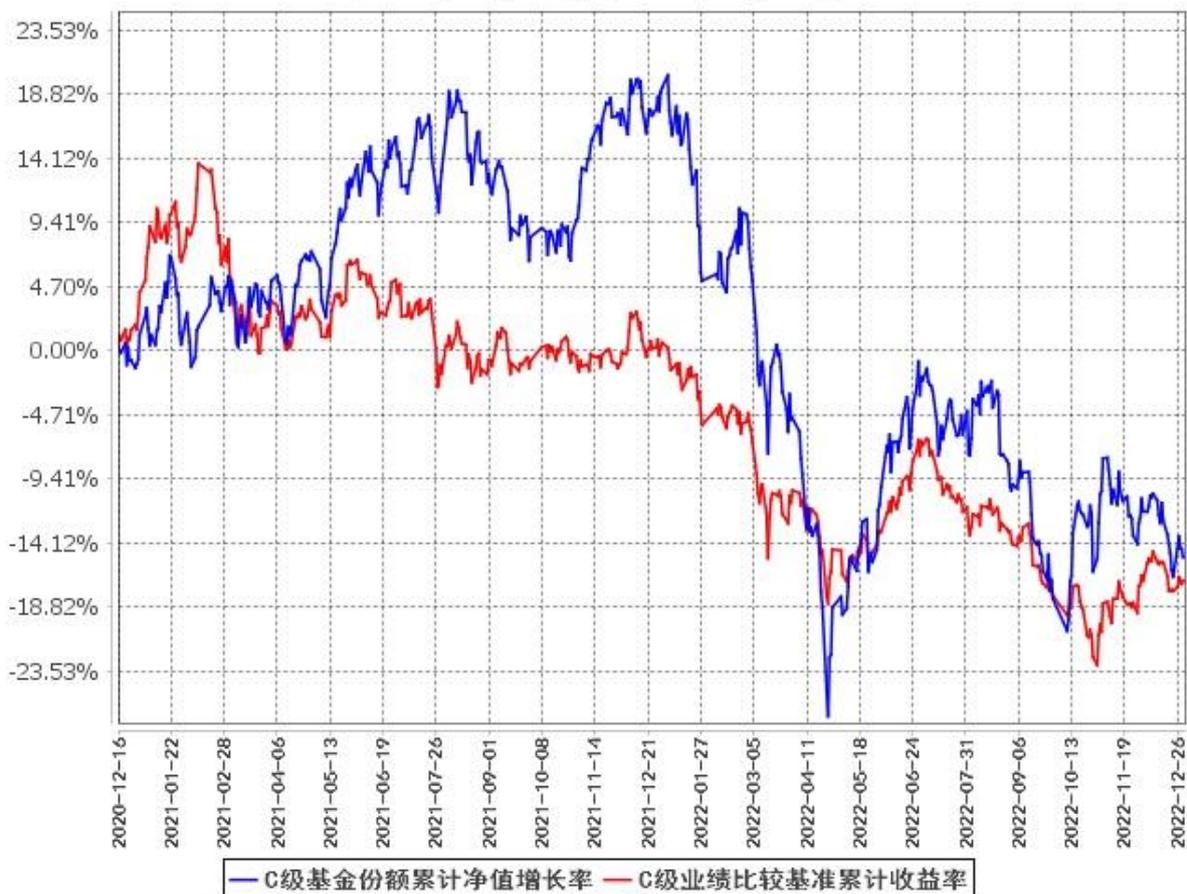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 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76%	1.55%	1.36%	1.03%	2.40%	0.52%
过去六个月	-13.44%	1.49%	-10.96%	0.88%	-2.48%	0.61%
过去一年	-28.87%	1.76%	-17.37%	1.02%	-11.50%	0.74%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5.16%	1.47%	-16.90%	0.98%	1.74%	0.4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0年12月16日至2022年12月31日)**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0年12月16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注：(1) 本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基金合同生效已满一年。

(2) 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冷文鹏	基金经理	2020 年 12 月 16 日	-	16 年	冷文鹏先生，中国国籍，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金融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先后就职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经理，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司研究部研究员，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国新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研究部执行总经理。现任兴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权益公募部总经理。
--	--	--	--	---

注：(1) 上述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 本基金无基金经理助理。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通过建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等方式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存在非公平交易的情况，公平交易制度的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报告期内，国内疫情持续扰动下，经济呈现弱复苏局面。面对严峻经济形势，中央稳增长政策力度再度加大，突出表现在央行超预期降准以及地产融资三箭齐发。海外流动性收缩压力逐步缓

解，主要是美联储考虑到潜在衰退风险以及通胀压力下行，加息节奏有所放缓。虽然弱现实有抑制，但强预期驱动下，资金情绪趋于改善，国内市场呈现底部企稳回升趋势。

10 月，国内经济依然是弱复苏局面，疫情多发散发扰动下，消费仍然偏弱。二十大胜利召开，提出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总战略，提振中长期发展信心，但短期情绪依旧受制于经济弱复苏、疫情反复、美联储加息预期、人民币加速贬值等负面因素，外资出现大规模流出，并对市场形成较大冲击，呈现高开低走并加速下跌的态势，主题热点切换至国家安全以及医药。

11 月，新冠疫情持续扰动下，国内经济仍处于筑底阶段，投资依靠基建与制造业支撑、地产销售未见起色，商品与服务延续弱勢、消费跌幅扩大，海外终端需求边际放缓叠加库存高企、出口景气趋势性下行。经济复苏受阻情况下，稳增长政策力度再度加大，一是发布疫情防控措施优化调整二十条，二是针对地产落地债券融资“第二支箭”以及股权融资“第三支箭”，三是央行超预期降准。面对弱现实、强预期局面，资金悲观情绪有所改善，国内市场迎来反弹行情，主题热点迅速切换至房地产产业链以及消费复苏。

12 月，国内疫情防控政策进一步放松和优化，但由于全国感染率逐步攀升，各地相继达峰之前，对全社会生产、生活将产生较大冲击，并导致供需指标均持续走弱，经济复苏继续受阻。面临严峻形势，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于月中召开，将稳增长放在 2023 年经济工作突出位置，着力扩大内需，重点是消费。考虑到 11 月通胀有所下行，美联储 12 月放缓加息节奏。疫情防控放松、国内稳增长、美放缓加息等利好落地后，由于病毒感染短期呈现加速蔓延趋势，国内担心复苏力度可能低预期，资金情绪转向谨慎，带动市场整体高开低走，商贸、餐饮、出行等疫后消费复苏相关板块表现较好，而周期及成长则表现低迷。

本基金风格偏成长，聚焦大科技、大医疗、大制造、大消费赛道，重点布局新能源、创新药及器械、高端制造、自主可控、消费升级等方向，注重组合的风险收益均衡，优先配置估值与预期收益业绩增速更为匹配的稳健型品种。受益于四季度市场企稳反弹，基金业绩有所回升，且表现略强于市场。

展望未来，资金博弈的焦点在于弱现实能否改善，并推动强预期的实现，考虑到市场整体估值仍处于低位，未来更有可能延续 10 月底以来的反弹趋势。一是疫情防控政策持续优化，各地病毒传播快速达峰，阶段性冲击跨过高点，对经济干扰有望逐步减弱；二是近期包括地产行业在内的稳增长政策密集出台，相关措施逐步落地有助于巩固经济复苏态势；三是 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 2023 年经济稳增长基调，进一步提振市场信心；四是国内货币政策基调短期转向可能性不大，流动性仍有一定支撑；五是美联储加息力度减缓，海外流动性不会出现显著冲击。

中长期来看，国内经济依然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趋弱三重压力，稳增长仍然是宏观

政策主基调。随着稳增长存量政策实施效果的不断显现以及增量政策的持续出台，经济复苏趋势有望得到进一步巩固，并有效改善企业经营及盈利能力，而这也有助于资金情绪逐步修复和提振，并推动国内市场反弹。

微观来看，市场盈利驱动特征并未改变，虽然短期仍可能会有较大起伏，但景气度高或趋于改善的行业以及盈利较快增长且估值相对合理的板块和个股仍将得到市场资金的青睐，寻找业绩确定性仍然是核心投资方向。此外，产业政策导向信号依然重要，特别是二十大明确引导的创新发展方向，需加强预判及研究，以更好地挖掘和把握投资机会。

感谢持有人的支持，您的信任是激励我们前进的最大动力，我们将继续勤勉尽责，努力进取，不忘初心，忠于所托，为信任奉献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兴华永兴混合发起式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783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86%；截至本报告期末兴华永兴混合发起式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7763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7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3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应说明预警信息。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3,579,602.00	94.27
	其中：股票	23,579,602.00	94.2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33,105.90	5.73
8	其他资产	592.98	0.00

9	合计	25,013,300.88	100.00
---	----	---------------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8,484,432.00	74.2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065,860.00	8.30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69,890.00	1.89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202,400.00	4.83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357,020.00	5.45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3,579,602.00	94.72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标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014	亿纬锂能	18,300	1,608,570.00	6.46
2	300244	迪安诊断	54,000	1,357,020.00	5.45
3	002027	分众传媒	180,000	1,202,400.00	4.83
4	600366	宁波韵升	100,600	1,061,330.00	4.26

5	603032	德新科技	12,000	1,053,120.00	4.23
6	600905	三峡能源	184,000	1,039,600.00	4.18
7	600483	福能股份	97,000	1,026,260.00	4.12
8	688016	心脉医疗	5,400	1,020,816.00	4.10
9	603678	火炬电子	24,000	982,560.00	3.95
10	000887	中鼎股份	67,000	969,490.00	3.89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8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8.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参与股指期货投资。

5.8.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参与股指期货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亿纬锂能(300014)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因违反了《证券法》第四十

四条的相关规定，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权益研究部通过对上述上市公司进行进一步了解和他分析，认为上述行政监管措施不会对公司的基本面和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影响。

本基金投资上述主体相关证券的决策流程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本基金投资的其余前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592.9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92.98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兴华永兴混合发起式 A	兴华永兴混合发起式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1,121,828.59	680,463.6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50,574.60	284,208.6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95,532.93	340,855.68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1,176,870.26	623,816.54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兴华永兴混合发起式 A	兴华永兴混合发起式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8,405,289.52	0.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0.00	0.00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0.00	0.00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8,405,289.52	0.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91.11	0.00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28,405,289.52	89.32%	10,001,800.18	31.45%	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28,405,289.52	89.32%	10,001,800.18	31.45%	三年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21001-20221231	28,405,289.52	0.00	0.00	28,405,289.52	89.32%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1)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满 3 年之日(指自然日),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2 亿元,无需召开基金持有人大会审议,基金合同应当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持有人大会的方式延续。若届时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发生变化,上述终止规定被取消、更改或补充,则本基金可以参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执行。投资者将面临基金合同可能终止的不确定性风险。

(2) 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由于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 4 位,小数点后第 5 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因此该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有可能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大幅波动,剩余的持有人存在大幅亏损的风险。

(3) 出现巨额赎回的风险

该机构投资者在开放日大额赎回时可能导致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当基金出现巨额赎回时,根据基金当时资产组合状况,基金管理人有可能对部分赎回申请延期办理或对已确认的赎回进行部分延期支付。其他投资者的赎回申请也可能同时面临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或对已确认的赎回进行部分延期支付的风险。当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本基金管理人有可能暂停接受赎回申请,已接受的赎回申请可以延缓支付赎回款项,但不得超过 20 个工作日。投资者可能面临赎回申请无法确认或者无法及时收到赎回款项的风险。

(4) 基金规模过小的风险

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满 3 年后继续存续的,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机构投资者在开放日大额赎回后,可能出现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连续 60 个工作日低于 5,000 万元情形。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关于准予兴华永兴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
- 2、《兴华永兴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兴华永兴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以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兴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20 日